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5)

**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佈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陳全世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成員。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陳全世教授(「陳教授」)之委任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批准。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所披露，鄭豫女士(「鄭女士」)已決意，因其個人職業發展之緣故，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其將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意膺選連任。鄭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鄭女士在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重要貢獻表示誠摯謝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委任陳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陳教授之簡介載列如下。

### 陳全世教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全世教授，76歲，畢業於清華大學汽車工程專業。陳教授於汽車領域(包括特種車輛的設計、研發，汽車車身結構的設計與研究，電動汽車、混合動力汽車、燃料電池汽車關鍵技術研究)積逾四十年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清華大學汽車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導師，清華大學車輛與運載學院電動汽車研究室主任，中國汽車工程學會電動汽車分會名譽主任。陳教授曾於一九七零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就職於清華大學，歷任汽車工程系主任、機械學院副院長等職務。彼於近年來在國內外核心刊物和國際會議發表論文30餘篇，並曾出版著作《燃料電池電動汽車》、《先進電動汽車技術》。

陳教授目前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

根據陳教授與本公司簽署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委任函，陳教授之年度酬金為人民幣150,000元，此乃經董事會參考陳教授於本公司的職位和責任及現行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陳教授已獲委任，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至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孰早)。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陳教授需遵守輪職及重選之規定。截至本公告日期，陳教授並未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陳教授為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聯之獨立人士。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所載，陳教授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除上文披露外，陳教授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陳教授之委任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委任陳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熱烈歡迎陳教授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魏清蓮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通告發佈之日，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清蓮女士、陳斌波先生及秦千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京博士、吳德龍先生及陳全世教授。